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曹盛泰

電話：3322101#7472

電子信箱：austin110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南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300445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13004455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「112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推廣活動實施計畫—音樂團隊經營與管理講座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符合報名資格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5月9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32601593A號函辦理

二、為擴大辦理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賽後推廣系列活動，教育部特請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辦理旨揭實施計畫，並於計畫中規劃邀請來自日本、美國及本國專家學者辦理音樂團隊經營與管理講座，以提升國內第一線教師專業能力。

三、旨揭講座共辦理八場次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3年6月17日(星期一)及18日(星期

二)，各梯次時間、課程資訊及地點請見附件。

(二)報名資格及方式：

1、錄取順序：藝術才能班(音樂)教師優先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音樂正式教師次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代理



(代課)教師第三順位。

2、活動全程免費，可依實際需求參與課程，各單元全程參與者，將核予研習時數1.5或2.5小時，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
(三)辦理地點：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（高雄市鳳山區三多一路1號）。

(四)報名時間：113年5月13日起至31日下午5點止。

四、檢附112學年度音樂團隊經營與管理講座資訊一覽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